

2026年
鹤山市公安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山市公安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山市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鹤山市公安局是主管全市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

(1) 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2) 防范、打击恐怖活动；(3)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4) 管理交通、消防、危险物品；(5) 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6) 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7) 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8) 管理集会、游行和示威活动；(9) 监督管理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10) 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鹤山市公安局属于县级行政单位，内设局机关党委、情指中心、政工室、法制大队、警务保障室、出入境管理大队、治安大队、刑侦大队、经侦大队、巡特警大队、交管大队、网安大队、政保大队、反恐大队、环食药侦大队、打私大队、禁毒大队、看守所、拘留所、戒毒所等17个职能股室和所队。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鹤山市公安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6,61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530.88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2.4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58.4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11.1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612.91	本年支出合计	26,612.9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6,612.91	支出总计	26,612.9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6,612.91	26,612.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公安局	26,612.91	26,612.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6,612.91	18,514.91	8,098.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30.88	12,452.88	8,078.00	0.00	0.00	0.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0,485.88	12,452.88	8,033.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2,452.88	12,452.88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90.00	0.00	5,69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728.00	0.00	1,728.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15.00	0.00	61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2.45	2,892.45	2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5.45	2,892.45	3.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8.60	1,128.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7.22	1,177.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6.63	586.6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8.42	1,158.4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8.42	1,158.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9.23	439.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9.19	719.1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1.16	2,011.16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1.16	2,011.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5.54	1,055.5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55.62	955.6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61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530.88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2.4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58.4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11.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612.91	本年支出合计	26,612.9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6,612.91	支出总计	26,612.9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612.91	18,514.91	8,098.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20,530.88	12,452.88	8,078.00
[20401]武装警察部队	45.00	0.00	45.00
[2040199]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45.00	0.00	45.00
[20402]公安	20,485.88	12,452.88	8,033.00
[2040201]行政运行	12,452.88	12,452.88	0.00
[204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90.00	0.00	5,690.00
[2040220]执法办案	1,728.00	0.00	1,728.00
[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	615.00	0.00	61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2.45	2,892.45	2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5.45	2,892.45	3.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8.60	1,128.6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7.22	1,177.2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6.63	586.63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	0.00	3.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0	0.00	17.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0	0.00	17.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58.42	1,158.4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8.42	1,158.4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39.23	439.23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719.19	719.19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011.16	2,011.1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011.16	2,011.1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55.54	1,055.54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3]购房补贴	955.62	955.6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8,514.91
[301]工资福利支出	14,137.09
[30101]基本工资	2,000.00
[30102]津贴补贴	5,374.60
[30103]奖金	2,522.5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7.2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86.6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9.2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1.3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84
[30113]住房公积金	1,055.5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5.1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1.37
[30201]办公费	983.41
[30211]差旅费	146.00
[30215]会议费	2.50
[30216]培训费	18.00
[30217]公务接待费	7.10
[30228]工会经费	15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59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97.7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6.45
[30302]退休费	1,128.60
[30307]医疗费补助	197.8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资本性支出	27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7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098.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4,91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1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2.00
[30206]电费	45.00
[30211]差旅费	289.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228.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00
[30305]生活补助	440.00
[310]资本性支出	1,186.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826.00
[31006]大型修缮	36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304.22	3,304.22	0.00	0.00
“三公”经费	228.69	228.69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21.59	221.59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59	221.59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7.10	7.1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8,514.91	18,514.91	18,514.91	0.00	0.00	0.00
鹤山市公安局-小计	18,514.91	18,514.91	18,514.91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4,137.09	14,137.09	14,137.0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1.37	2,781.37	2,781.3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26.45	1,326.45	1,326.45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270.00	270.00	27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098.00	8,098.00	8,098.00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公安局-小计	8,098.00	8,098.00	8,098.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业务工作经费	805.00	805.00	805.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日常一般修缮	360.00	360.00	360.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办案（业务）经费	1,228.00	1,228.00	1,228.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业务装备经费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武警中队地方保障经费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在押人员医疗生活费	420.00	420.00	420.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2026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及装备经费	61.00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目标2：支持地方公安机关开展禁毒业务工作等重点业务工作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层公安刑事办案补助	289.00	289.00	28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张虎同志在《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刑事案件罚没收入管理配套措施工作思路的请示》上的批示预留。根据《广东省刑事罚没涉案财物上缴和处置管理办法（试行）》相关条文，为做好我省公安机关办案经费保障，提升办案效率效能，按照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主要用于19个地市和县区公安机关刑事、国保、出入境、治安、经侦、禁毒、交通管理、打私、森林、网侦、反恐、食药环侦等案事件的侦办、协助处置刑事罚没涉案财物、装备购置、信息化建设运维、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以及省公安厅下达各地的省级交办重点案件、省级调度跨市级重大案事件和专项行动等相关支出。
业务工作经费	4,105.00	4,105.00	4,105.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支付企业账款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2026年支付企业账款。
2026年省级政法转移支付（办案及装备支出）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涉密。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6,612.91万元，比上年增加2,048.71万元，增长8.3%，主要原因是1、人员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增加；2、退休人员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支出预算26,612.91万元，比上年增加2,048.71万元，增长8.3%，主要原因是1、人员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增加；2、退休人员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28.69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业务增加，公务用车使用频率增多。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21.5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1.59万元，比上年增加13万元。）比上年增加13万元，增长6.2%，主要原因是业务增加，公务用车使用频率增多；公务接待费7.1万元，比上年减少3万元，下降29.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304.22万元，比上年增加509.03万元，增长18.2%，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按实际支出调整机关运行经费的比例。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87.4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03.9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64.53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19.01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4,874.3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08,523.31平方米，车辆11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00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和警用装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228万元，比上年增加64万元，增长5.5%，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按实际支出调整委托业务费的比例。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6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及装备经费	61	目标1：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目标2：支持地方公安机关开展禁毒业务工作等重点业务工作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
基层公安刑事办案补助	289	根据张虎同志在《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刑事案件罚没收入管理配套措施工作思路的请示》上的批示预留。根据《广东省刑事罚没涉案财物上缴和处置管理办法（试行）》相关条文，为做好我省公安机关办案经费保障，提升办案效率效能，按照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主要用于19个地市和县区公安机关刑事、国保、出入境、治安、经侦、禁毒、交通管理、打私、森林、网侦、反恐、食药环侦等案事件的侦办、协助处置刑事罚没涉案财物、装备购置、信息化建设运维、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以及省公安厅下达各地的省级交办重点案件、省级调度跨市级重大案事件和专项行动等相关支出。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